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申請版本

ORIENTAL PAY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資料。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表示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其保薦人或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申請版本僅為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申請版本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申請版本或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會引致本公司、其保薦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的任何責任。本公司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申請版本或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在最終實際上市申請版本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申請版本並非最終的上市申請版本，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申請版本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人士提呈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申請版本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包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申請版本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游說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申請版本所述的證券並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申請版本所指的證券按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辦理登記；
- (j) 由於本申請版本的派發或本申請版本所載任何資訊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申請版本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的申請。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派發。